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11 年 1 月 4 日

發稿單位：新聞組

連絡電話：(02)2191-0189 編號：002

跨部會「物價聯合稽查小組」持續執行 中、上游供應商現場稽查行動

防範哄抬、囤積等行為，確保國內民生物價穩定

跨部會「物價聯合稽查小組」繼昨日向上溯源執行 9 家中上游供應商之現場稽查後，於今(4)日接續再執行第二層至第四層共計 17 家供應商之現場稽查，防範哄抬、囤積等行為，確保國內民生物價穩定。

本次稽查之業者，包括牛肉、豬肉、食用油等上游供應商，地點分布在臺北市、新北市、花蓮縣，由本部偕同公平交易委員會、經濟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財政部、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等部會單位所組成之跨部會聯合稽查小組，共同執行本次聯合稽查行動。

稽查行動於今日上午 10 時同步展開，除請業者就稽查項目具體說明進銷貨之價格、數量與漲價品項之原因、漲幅及提供佐證資料，以釐清中、上游供應商有無不合理漲

價。稽查行動於下午 6 時結束，17 家業者均配合現場稽查及提供相關佐證資料，後續稽查小組將審慎研析業者有無恣意哄抬價格或囤積不應市銷售等情事，以遏止不法。

穩定國內民生物價，是政府堅持貫徹的政策，對於物價之稽查也非常重視，稽查小組將持續溯源追查，以維護配合政府穩定物價政策之守法業者權益，並確保國內民生物價穩定。



現場稽查情形1



現場稽查情形2



現場稽查情形3



現場稽查情形4



現場稽查情形5